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王志賢及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李國鋒、徐鑫、李玉彬及楊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春彥、程超英及陳維曦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58 号文注册通过，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其中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期限为 3 年期，品种二期限为 5 年期。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根据《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为 3 年期，品种二为 5 年期。本期债券发行价格 100 元/张，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具体发行情况如下：本期债券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 亿元，认购倍数为 5.49，最终票面利率为 2.81%；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认购倍数为 5.27，最终票面利率为 3.05%。

发行人关联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期债券认购，最终获配 1.22 亿元。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相关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 1.60 亿元，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承销规则》等各项有关要求。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